

天津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

天大工发〔2017〕9号



关于召开天津大学第八届教职工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的通知

教代会各代表团，各部门工会：

根据 2017 年学校工作和教代会工作的实际情况，经校党委同意，拟于近日召开天津大学第八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学校第九次党代会精神，在校党委的领导下，全面深化改革，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颁发的《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》，加强学校民主政治建设，充分发挥教代会在学校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中的作用，充分发扬民主，集中群众智慧，团结动员广大教职工积极投身到“双一流”建设之中，圆满完成学校 2017 年度各项工作任务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

会议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：00

会议地点：七里台校区大学生活动中心一层报告厅

三、会议的主要议题

1. 听取讨论校长工作报告；
2. 听取学校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的报告；
3. 审议学校工会教代会工作报告（书面材料）；

4. 听取审议八届一次教代会提案工作情况报告；
5. 表彰优秀提案及提案办理先进单位。

四、参加会议的人员

1. 正式代表：学校第八届教代会全体代表；
2. 特邀代表：离退休校领导，两院院士，离退休教职工代表；
3. 列席代表：非正式代表中的中层领导干部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统一思想。各代表团要高度重视教代会的召开，认真做好教职工的思想动员和各项组织工作。通过召开教代会，统一思想认识，调动工作热情，集中群众智慧，进一步明确学校2017年度工作任务和奋斗目标，团结动员广大教职工建功立业，推动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发展。

2. 加强学习，组织培训。认真组织学习教育部颁发的《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》及我校制定的教代会有关制度，集中一定的时间对教职工代表进行教代会业务培训，提高代表履行职责的能力与水平，增强主人翁意识和责任感。

3. 认真准备，精心组织。各代表团要认真做好会议准备工作，确保按时参加会议。全体参会人员提前10分钟入场完毕。正式代表和列席代表使用校园卡一卡通签到，按照各代表团会场座位划分区域就座。会后，各代表团组织对校长工作报告进行分组讨论，提出建议与意见，5月25日前从公文网报送校工会。基层工会要周密组织，保证出席人数，确保会议开得圆满成功。

天津大学工会委员会
2017年5月8日

（联系人：张永柒；联系电话：27403570）